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
南區

承辦人：林思均

電話：02-27208889轉1216

電子信箱：edu_rd.14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萬芳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6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終字第113307281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原函及宣傳單各1份 (32354825_1133072813_1_ATTACH1.pdf、
32354825_1133072813_1_ATTACH2.pdf)

主旨：財團法人靖娟兒童安全文教基金會OK繃兒童服務中心辦理
113年度「青少年家長親職教育諮詢團體」，請予以公告
並轉知有需求之個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財團法人靖娟兒童安全文教基金會113年6月19日113靖
娟北總字第113000025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該法人辦理青少年家長親職教育諮詢團體，期藉由親職教
育相關知能的傳遞、團體的支持陪伴，及自我照顧的提
醒，讓家長得以實際運用於家庭生活中，提升親職功能與
促進親子關係，進而更有能力與孩子討論所面對到困難與
降低衝突發生。
- 三、檢附該法人原函及青少年家長親職教育諮詢團體宣傳單各1
份。請協助運用所屬宣傳管道刊登並適時轉介有需求之個
案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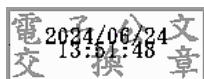
正本：臺北市家庭教育中心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
學）

萬芳高中 1130624



PPAA1136007911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

